

证券代码：430556

证券简称：雅达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2年6月2日，公司在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 （一）申请获北京证券交易所受理

2022年6月7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2年6月8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停牌。

2022年6月10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GF202206006）。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

2022年6月28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交所官网：[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06-28/1656423127\\_097826.pdf](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06-28/1656423127_097826.pdf)

##### （二）中止审核

公司为本次发行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因其为其他公司提供法律服务事项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中止本次发行审核申请。

### （三）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第五十二条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第四十三条对中止审核情形消除后恢复审核的相关规定，鉴于相关中介机构对申报事项进行了复核，引发审核中止情形已经消除，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恢复审核的申请》。

2022 年 8 月 5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恢复审核申请。

## 二、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中止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申请》；

（二）北交所上市审核项目动态截图。

特此公告。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8 日